证券代码: 603687 证券简称: 大胜达 公告编号: 2024-020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额度调剂及为控股子公司出具保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人: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 被担保人名称: 思密得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思密得")
-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金额: 1,244.60 万元, 系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 子公司处获得的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无锡思 密得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244.60 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包含本次 担保在内,公司已实际为无锡思密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244.6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被担保对象无锡思密得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醒广 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实际运营需要,2024年4月12日,公司为子公司无锡思密得向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开具保函,保函金额为人民币1,244.60万元,保函 到期日为2025年4月7日,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9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 度预计的议案》;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9,000 万元的担保,并约定在实际发生融资类担保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实际业务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各控股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已实际为无锡思密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44.60 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风险可控。

(三) 本次担保调剂情况

本次,根据控股子公司无锡思密得的业务需求,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进行如下调剂:

单位: 万元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额度	本次调剂 金额	本次调剂 后担保额 度	截止目前担保 余额(含本次)	尚未使用担保 额度(含本次)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大胜达					
概念包装研	2,000	-1, 244. 60	755. 40	0	755. 40
发有限公司					
思密得科技					
(无锡) 有	0	1, 244. 60	1, 244. 60	1, 244. 60	0
限公司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名称: 思密得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 2017年9月30日
- 3、注册地点:无锡市锡达路 555 号
- 4、注册资本: 20万欧元
- 5、法定代表人: 陈志
- 6、经营范围:研发、销售、维修、组装加热和冷却设备,设计和提供热解决方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3,272.22 万元,负债总额 3,547.42 万元,净资产-275.20 万元,2023 年 1-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30.86 万元,净利润-108.83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8、被担保人的偿债能力:

无锡思密得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被担保人无锡思密得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其作为公司合并报表内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并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情况。

三、 担保函主要内容

担保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思密得科技 (无锡) 有限公司

保证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担保币种及担保金额:人民币1,244.60万元;

担保到期日: 2025年4月7日

保函兑取: 见索即付

四、 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为支持其业务拓展,满足其融资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被担保人无锡思密得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其作为公司合并报表内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并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情况。

五、 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 39,000 万元,已实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0,934.60 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10%、15.15%。本公司除对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3日